



活得明白

□阿普

生了我们三兄弟，真是苦了我妈。

大哥阿坤，今年64岁，依旧住在祖寺垭玉皇关村，守着一套农家院子，养8只鹅、5只鸭（本来8只，中途死了一只，送了一只给二哥，送了一只给我）、2头牛（本来一头母牛，上半年下了一头小公牛）、3条猪，同时还伺候三亩稻田、两亩玉米地、一坡土豆，实在是忙不过来，土地荒了许多、杂草丛生、蛇鼠乱窜，蜘蛛网挂满了田边，一不小心蝴蝶、蜻蜓、飞蛾……就投入了蜘蛛网的怀抱，成为蜘蛛的美食。

大哥总是怀念年轻的时候，什么事都有母亲撑着，猪牛满圈、鸡鸭成群，白鹅遍地，猫狗相随，欢声笑语，真是美得很。站在田边上，一眼望出去，金黄色的麦田、玉米地、稻田亮晃晃的，紫色的、白色的、粉色的土豆花开成一匹坡，照得人放光。

后来，母亲年龄大了，随我进了城，总是惦记着老家的房前屋后，惦记着大哥。

大哥的儿子到深圳打工，搞物流挣了大钱，一个劲鼓动大哥进城，可他说：“妈在老家的时候，猪牛多壮、地多肥、麦子多黄，还有鱼呢，哎，真可惜啊，现在连鹅都瘦得不成样子，她也荒得心疼，溪沟里的水都不清亮了，哎！”大哥说起这些就唉声叹气，已经八十五岁的母亲听了，也为大哥着急，可大哥铁了心不进城，守着老房子一天天老去。

二哥阿乾截然不同，他高中毕业没有考起大学，屁股一拍，跟着村里面几个小年轻跑沿海打工去了。

二哥一出门，母亲就操心，成天指望有消息回来，可十天半月、一年半载总是杳无音讯。

同路出去的小青年，陆陆续续寄了钱回家，在村里面传来传去，母亲就更着急了。怎么回事啊，出啥事了吗？挣不挣钱是小事，人好不

好才是大事，总得有个音信啊。

两年过去，村里面有人回来了，一打听才知道二哥的日子苦得很，去了玩具厂，干了一个月，赚时间，撒腿离开，一分钱的工资都没有挣上。然后，到了一个服装厂，没有技术，只好搞搬运，干了没有一个星期，气力小，累得吐血，实在是撑不下去，黯然离开，还好老板给了一个星期的工钱。好不容易，找到一家电子厂，做分件工，在流水线上站就是十多个小时，一天下来，脚都肿了，二哥真是苦命人啊。

二哥静下心来想，自己虽然是个高中生，可是一门技术都不懂，身材瘦小，吃不得苦，咋办？学别人开厂，本钱呢？没有。经商做生意，还是没有钱，也没有路子，更是天方夜谭。咋办，到底咋办啊？二哥想得头痛，最终也没有一个所以然。

重蹈覆辙，晃来晃去，两年过去了，一直生活在对未来的憧憬中。总是想象着有一天自己是老板，或者是总经理，或者是部门主管，可以有自己的办公室，有自己的部下，有自己的专车……可是，想来想去，全是一场梦，如肥皂泡一般，一串串五颜六色的，一个比一个大，一个比一个亮，飘来飘去，眼花缭乱，却一个个“扑扑扑”都破灭了，揉揉眼睛，什么也没有剩下，只有无穷无尽的叹息。

好在第三年，一个通信设备老板的女儿高矮喜欢二哥，虽然这女子并不漂亮，却成了二哥的救命稻草。二哥婚一结，帮老丈人发货，不愁吃，不愁穿，还成天体体面面地出入各种高档场所，风光无限。

但二哥对未来的遐想从来没有停止过，现在有了老丈人撑腰，拿钱做了几单生意，结果都打了水漂。几经折腾，老丈人也把他看穿了，背后叫女儿提醒，老老实实发货，不要想得太多了。

母亲也不懂这些事，总觉得二哥寄人篱下，媳妇也没有住在婆家来，怪没有面子的。

几十年过去了，大哥、二哥都过了六十，我明年也要正式退休。母亲突然对我说：“好，都好。你大哥活在过去，你二哥活在未来，总算是一辈子。还是普儿活得明白，一天是一天的，每天备课、上课、改作业，桃李满天下，多好啊。”

真想不到，母亲这么大的年纪，还清楚地说出来这么大的道理，要是大哥、二哥听到了，该作何感想呢？

（作者系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



故乡的柿子黄了

□杨小霜

暮色唤醒炊烟，夕阳触摸黛瓦和屋檐，转角处一棵挂满柿子的树，在风中颤动着。那些柿子橙黄中透着忧郁，忧郁之中夹带着孤独，孤独之中藏有一些喜庆。

这些挂在枝头的柿子，从风中走来，从最后一片落叶中走来，也从家家户户的烟囱旁走来。它们从缕缕炊烟中透出微弱的光，这光里有十足的喜庆，还有一丝醉人的乡愁。这些柿子顶着霜、透着橙黄，也怀着寒意，与最后一场秋风作别，也与第一场北风握手言和。

炊烟总是定时爬上屋顶，时而绕过树梢上的某一颗柿子。枝丫间的一些黄，点缀着小村，点缀着冷清的院门，也点缀着这枯燥乏味的冬季。此时，这黑色的瓦片便成了一块天然的幕布，没有什么颜色能将这天然的橙红遮盖住，沟壑中的墨黑绿不行，田野中的衰草黄不行，就连同吊脚楼上的辣椒红亦不行……这是一个专属于柿子的季节，它们在霜冻中张扬，在霜冻中甘甜，也在霜冻中沉淀。

一个阳光明媚的周末，母亲打来了电话说是家里下雪了！这时候我便格外怀念儿时吃过的柿饼。那些柿饼虽然看起来黑黑的，吃起来有几分干，但每一个柿子都凝结着母亲的爱。离乡后，母亲每年都会给我邮寄一些来自家乡的味道，其中柿饼是必不可少。虽说母亲做的柿饼味道并没有街上卖的好，但这个柿饼却藏着我不能忘怀的日子和时光。

母亲不知道何时雪会来，她时常以穿着厚厚的袜子脚不能暖和为信使。每到脚冻僵的时节，母亲便会对着我们说，雪就要来了，可能今天晚上就要落。我们并不喜欢落雪的日子，然而我们又十分盼望能够吃到母亲做的柿饼。每年母亲都会等到村庄里落了第一场雪之后才会去摘柿子树上的柿子，因此我们又无比地盼望初冬的第一场雪。

我很喜欢吃柿子，总会悄悄地爬上柿子树，而后坐在柿子树上吃饱了再下来。母亲时常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并不理会，直到有一次，吃了大量的柿子之后，我腹痛得满地打滚，这可吓坏了母亲。母亲二话不说便背着我去了五公里外的乡卫生院，经过几天折腾，可算是好了，母亲将我接了回来。父亲十分生气，母亲告诉我，在我住院期间父亲已经摘光了树上的柿子，连一颗也没有留下。望着那棵孤零零的柿子树，我心底十分懊悔，若不是我一时贪吃，说不定还能留下几个给鸟儿过冬。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在树上见到一颗自然成熟的柿子。还未入秋，父亲就会将柿子全部摘完，母亲则会将会个头较大的挑出来之后拿去集市上卖，个头较小的则做成柿饼，藏在我够不着的地方，偶尔拿出来给我解解馋。

我喜欢跟母亲在凉水井旁边洗柿子，母亲总是将衣袖卷得高高的，双手不停地揉搓着盆里的柿子，洗净后，又会把柿子装在簸箕里，回到家削皮。从柿子到柿饼需要一系列繁杂的工序，但母亲却总能将这些看似繁杂的工序简单化，时常在一周左右就能吃到软糯香甜的柿饼了。而嘴馋的我必然是要多吃几个的，但时常被母亲制止。

可雪总是乘人不备，悄悄地来，这样的一场雪可以隐去屋顶的颜色、压断林子里的树枝，也可以让这树梢上的柿子一夜之间白了头。此时，一股强而有力的寒气朝着我涌来，在这样的光景中，吃着从街上买来的柿饼，我格外怀念故乡的那棵柿子树。

（作者系重庆市作家协会会员）

丢不掉的鞋

□秋凡

母亲从上海回来的第二天，恰逢是她的生日，我去金店给她买了一个金戒指，兑现了十年前的承诺。母亲五十岁的时候，我给她买了一条金项链，并打趣说，下个整岁生日我再买个戒指送她。

母亲戴上戒指，乐得像小孩，盯着金戒指说：“同事老李常在我面前炫耀，说女儿给她买了耳环、项链，这下我也可以炫给她看了。”我听了，心里不禁泛起一阵酸楚。在我眼里，贫困农民家庭出身的父亲，是个十分节俭的直男，不懂如何心疼身边人。这一生，他没为母亲买过一件饰物，更不会提供什么所谓的情绪价值。当我也成为两个孩子的母亲后，更能理解母亲这些年的不容易。我不认可父亲极度“抠门”的生活习性，但也无法改变老人根深蒂固的思想观念，只能加倍地对母亲好，以弥补这个家对她的太多亏欠。

我看着母亲粗糙的手，心疼地说：“不要那么辛苦了，我和弟弟已经不需要你们操心了。”

母亲一边整理着她从上海带回来的大包东西，一边笑着回答：“知道了，我心里有数。”然后，她从编织袋里掏出一双黑色的皮鞋说：“一会儿你带我去修鞋摊上补一下这双鞋。”

我接过皮鞋一看，鞋面上漆皮掉了一大块，鞋底磨损严重，根本没有修补的必要，便说：“补不了，我给你买双新鞋算了。”母亲不肯，执意要我带她去菜市场找修鞋摊。

下了楼走到小区院里，路过垃圾站，我趁母亲不注意，一把抢过她手里的破鞋，正准备丢掉时，她又夺了过去。就这样，两母女站在两个垃圾桶旁，为一双破鞋抢来抢去。旁边陆续有人经过。年轻人不发一言，只管捂嘴笑。老年人笑着劝导母亲：“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女儿给你买新鞋子还不好。”

母亲较真的劲儿丝毫不松懈，抬头冲她们笑道：“她刚刚给我买了一个金戒指，花了几大千，我怎好意思还要她出钱，她在家带两个孩子上学，很多地方都需要用钱，各家有各家的难处。”

见拗不过母亲，我只得罢手。

到了修鞋摊，师傅瞄了鞋子一眼，说：“这个没法修！”

我窃喜道：“这下死心了吧，我们买新鞋去。”

母亲不服气地说：“那我带回上海找人修。”

我没好气地说：“一双破鞋，千里迢迢的，你带来带去，也不嫌烦。难怪父亲从来不给你买新衣服，反正你也不需要。”随后拉着母亲，不由分说地进了一家鞋店。她见我有些不愿，就不再拒绝买鞋这事。

趁母亲试鞋子的空隙，我偷偷将那双破旧的皮鞋扔到了远处的垃圾堆里。

买好鞋子，走出店，母亲不停地问我：“你把那双旧鞋扔哪里去了？”

我顾左右而言他：“你要对自己好一点，不要像父亲那样抠抠搜搜地过一辈子，攒那么多钱，舍不得、舍不得穿，这样的日子过得有何意义？”

母亲说：“你不懂，一分钱难倒英雄汉，我们都是吃过苦的人，哪舍得像你这样大手大脚地花钱。”我为终于扔掉了破鞋而暗自得意，便不再与母亲继续“打嘴仗”，任她自顾自地絮叨。

过了两天，母亲办完她的私事，又要回上海打工去了。我开车送她去车站，上车前，我帮忙提行李的时候，不经意间瞥见一个小袋子，里面装的正是被我丢掉的那双破鞋。

见露了馅，母亲像做错事的小孩，轻声说：“修修还可以穿。”

望着母亲远去的背影，我的眼睛湿润了，苦涩的眼泪流进了心里——那么苦，那么苦。这泪水，不知是为母亲，还是为父亲而流。那丢不掉的破鞋，就像他们终生也无法丢掉的节俭习惯，没有苦海里泅游的人，如何能体会出个中滋味？

（作者系重庆市文艺评论协会会员）



能懂的诗

车前草

□田胜铠

田间的车前草
蓬勃，自在
葳蕤的枝叶，宛如
大地的耳朵
听风，听雨，听天籁
小路边的车前草
匍匐，低垂
屡遭践踏，依然
向死而生

我也是一株车前草啊
长在，人世的大路边
有时，不得不
低头，顺从，隐忍
不过，我不艳美，不抱怨
习惯了随遇而安
我也不自卑——
我毕竟，还是一味
生活的药引，疗治
岁月的风寒

（作者系重庆新诗学会、报告文学学会会员）

